△中華郵政特准掛號立券之報紙△電報掛號：六三三三（商）

國民日報

△電話△編輯部：八五五號△經理部：一四五號▽

●第三七一四號●

今日一大張售國幣三分

●社址長沙皇倉坪●

登記證 中宣部 內政部…中字第五八〇號 警字第八三六六號

湖南省建設公債基金保管委員會通告

[illegible]

湖南省政府佈告

[illegible]

社論 不得不吐的「骨鯁」

——我對於某報二十九日短評之意見

（王次青）

一。

首先、我應該鄭重聲明的：本文是我以記者的資格來發表的意見；這是與我所任的公務無關的。而我所以要發表此文，實實在在是覺得有許多話「骨鯁在喉」，不得不吐，不能不盡情一吐。這「一吐」並不是為了私人的快意，而實在是為了一種義務——一個記者的義務，也是一個國民的義務。

二。

我讀了昨天某報短評：「希望於仇先生者」一文，我覺得有無窮感慨——實在可以說是根觸萬端！我想：古人把「立言」列作「三不朽」，實在因為他是一件「藏之名山傳之其人」那一種有着永久作用和廣大影響的事業，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更不是一件隨便的事情。近代民治國家所以崇揚輿論，所以舉新聞記者為「無冕帝王」也正因為他們是執掌言論的權威，而他們都是有豐富的智識，湛深的修養，合理的態度——真正發抒言論的權威，也正同古人立言一樣，不是容易的事情，也不是隨便的事情。要是講：隨隨便便信手拈來信口開河地說幾句話，甚至常識都不夠的話，而自擬於人民的喉舌之林，這對於輿論的權威，對於記者的身分與責任，都是一種辱沒——至少是一種損傷。

三。

那麼，言歸正傳，我對於某報短評感慨的一些呢？什麼我現在先請大家讀一讀他的原文：

短評 希望於仇先生者

國民參政會之主旨，是在集思廣益，中央利此機會，以採取各方之意見，而定抗戰建國之方略，仇參政員亦由昨向中央社記者發表談話，本人此次並未準備提案，當余認為最好莫如先聆取中央主張，然後再加以討論研究，較切實際等語，記者以為仇氏之旨，有一部分之理由，却非中央此次召集參政會而期待於各參政員者之本意，蓋仇氏之意見，只限於抗戰外交兩端則可，若其他應付諸討論者，實爲經緯萬端，何可一一聽取中央主張，即就新聞紙保證金一項而論，純屬軍閥時代一種箝制輿論之手段，此次臨全大會所通過之抗戰建國綱領，確係建國之大經大法，該綱領第二十六條規定抗戰期間，於不違反三民主義最高原則及法令範圍內，對於言論出版集會結社，當與以合法之充分保障，在大經大法之抗戰建國綱領既經明白規定對於言論出版，予以合法之充分保障，凡在綱領未頒布以前對於言論出版不合法之規定，自受該綱領之約束，應早在取消之列，但政府對於新聞紙立案近尚援用該項條文，索取保證金，似有悖於綱領合法充分保障之道，記者報人，開口不離本行，此所希望於仇先生及各參政員對於上舉一點，無需聽取中央主張，而加以提案修正者也。

四。

讀了這篇文章的人，也有許感情激昂的要為之髮指，也許有見解高明要覺得可笑，也有許淺見的要認為這是「慷慨陳辭，十分民主！」我覺得髮指大可不必，冷笑也有點不甚高明，認為這是「前進的」言論未免也有點「幼稚病」：我覺得應該老老實實的講幾句話！

第一，作者頭腦不清，不清到有點糊塗荒謬；第二作者常識不夠，不夠到有點「莫明其妙」，這幾句話就是我不得不吐的「骨鯁」，我覺得還有說明的必要。

五。

關於他批評仇先生態度的一點，他說仇先生所表示「先聆取中央主張，然後再加以討論補充」的一個態度「只有一部份的理由，却非中央此次召集參政會而期待於參政員者之本意」，這個本意是什麼？這位作者也許有更靈通的消息。我們所知道的就「只」有組織條例的明文，是「在抗戰時期為集思廣益」，是在接受並決議「在抗戰時期政府對內對外之重要施政方針」，是「得提出建議案於政府」。根據這樣的條文，我覺得仇先生的態度實在是十分正確，是有全部的理由，絕不止「只有一部份的理由」。在「擁護中央」——成為全個中華民國、整個中華民族（賣國的漢奸與醜類除外）唯一的中心思想的時候，在這對倭寇艱苦作戰的時期，這位記者先生何必「苦心孤詣」地一則曰「何可一一聽取中央主張」再則曰「何事聽取中央主張？」——這是什麼意思？

我實在不忍心說這是「別有用心」，但是我自信我不是「斷章取義」！在這一位作者的意思中，他至少是認為中央是「不民意的」我倒不十分嚴重地估量這位先生的背景，不過我覺得這一種——尤其是這一種措詞是不大應該。我認為莫明其妙地「前進！前進！進！進!!進!!!」是會進到牛角尖裏而自己還是「莫明其妙」的？

六。

其次，就要談到修正出版法——特別是修正出版法施行細則，關於報紙資本額的制限問題乃至抗戰建國綱領第二十六條的問題。

自從抗戰建國綱領頒布以後，這一個第二十六條條文是被廣泛地引用，廣泛地宣傳。但是我個人有一種淺見，我覺得一般人彷彿是有意地把「充分保障」四個字，用了特寫鏡頭來放大，而對於「不違反三民主義最高原則及法令範圍」——特別是「法令範圍內」一語是有意無意地把他隱蔽模糊起來，再對於「充分保障」之上的狀詞「合法」兩字也放進字紙簍裏去。我覺得這個態度有點不妥。講到這第二十六條的條文，那我們就看見兩個「法」字，如果我們只看見二十六條如何如何，而不去看看兩個「法」字的意義如何，甚至只看到「充分保障」如何如何，而不看到「合法之充分保障」是如何如何，這是曲解！這是荒唐！這是不忠實！

關於新聞紙及新聞事業最有關係的法令當然就是「修正出版法」和「修正出版法施行細則」。這一個「法」裏面，關於新聞紙的資本額數（請那位記者先生注意。並不是什麼保證金！）有詳明的規定，為什麼要規定資本額數呢？為的就是合法的充分保障，為的就是要尊崇報格，不讓「報紙」這一個神聖的名詞和「新聞事業」這一個神聖的事業給人污辱，給人糟塌。如果報紙沒有資本額的規定並嚴格執行，那我今天可以印一份報敲一筆竹槓，明天又可以出一張報騙一筆錢，這成什麼話？所以這個限制正是一個保障，而且是一個合法的充分的保障，而且是保障合法新聞事業的存在與發展的。你從什麼地方判斷這個合法的合理的辦法是「純屬軍閥時代一種箝制輿論之手段」呢？你去查一查世界最民主的國家對於新聞事業是不是也有這樣的規定！這那裏是中國所獨有的？

我更要鄭重提出一個問題：這位「高明而前進的」記者先生既乾且脆地說這是「純屬軍閥時代一種箝制輿論之手段」，修正出版法是在民國二十六年七月八日由國民政府公布的，請問：民國二十六年七月是「軍閥時代」嗎？這一個「軍閥」是誰？我想請這位記者答復這兩個問題。要是不能答復這兩個問題，我想，信口開河荒謬絕倫糊塗透頂的話這是等於什麼呢？

七。

再要談到抗戰建國綱領與大經大[illegible]

抗戰建國綱領是國家在抗戰建國[illegible]的政綱，所要推行的政策之規定，並[illegible]！就第二十六條文而論，一則提到「[illegible]二則提到「合法」，可見抗戰建國綱[illegible]有的大經大法——在新聞事業範圍[illegible]出版法及其他有關法令為依據的。[illegible]明而前進的記者先生，說是「凡在綱[illegible]於言論出版不合法之規定，自應受該[illegible]應早在取消之列」？資本額的制限明[illegible]戰在出版法的條文裏面，誰告訴你[illegible]的規定」？你對於這一句話能不能負[illegible]聞事業，你可曾把你應該熟讀應該[illegible]法讀過一遍？你一再提到抗戰建國綱[illegible]「法令範圍」與「合法」這幾個字？[illegible]判斷「政府對於新聞紙立案近尚援用[illegible]取保證金」，是「似有悖於綱領合法[illegible]」？修正出版法是幾時廢止過的？是[illegible]？政府依法辦理，是誰說「有悖於[illegible]道」？我想想實在摸不着一絲兒頭腦[illegible]地方去了呢？

八。

作者說：「記者報人，開口不離本行」，我雖非純「報人」，但却也十分關心新聞事業。我不是指責，誰也不想作無聊的筆戰。不過，在這一篇短短的文字中，我覺得實在有太多的笑話，要是不說幾句話呢，覺得於心不安，要是說些嚴重的話呢，又覺得不必。吐出了一些「骨鯁」以後，還覺得這是多餘。但，雖是多餘，也算盡了一點義務！

香口一帶爭奪戰激烈
馬當附近敵受重創
敵企圖在貴池東流間李陽河登陸未逞
小池驛敵沿潛太公路進犯被我軍擊退

【中央社九江二十九日下午一時電】香口昨日被我軍克復一部、香口方面敵昨夜增援千人登陸、現該處敵約二千、馬當猶在混戰狀態中、情況尚未判明。

【中央社南昌二十九日電】馬當附近之敵、被我軍圍攻、受創甚重、惟要塞外圍第一道防綫援逕江面曾被敵彙中砲火轟毀、我要塞大部隊仍堅守娘娘廟牛山各砲台、艙防敵犯、至香口一帶、我敵爭奪戰、仍在激烈進行中。

【中央社青陽二十九日電】昨晚我軍夜襲殷家滙及鳳凰山之敵、激戰一時許、斃敵五十餘、旋以敵源源增援、我乃移守原陣地。

【中央社東流二十九日電】今日我空軍從懷往馬當附近江面投彈、敵艦敵兵損失甚重。

【中央社青陽二十九日電】東流附近本日停泊敵艦三十艘左右、附拖小汽艇及民船各數十只、不時向我兩岸發炮轟擊、仍有登陸企圖、我已嚴予戒備。

【中央社青陽二十九日電】羊山磯對岸有敵木船百餘隻有向大通池口進犯模樣、在張溪鎮東北塘田淮鎮附近企圖登陸之敵、已被我擊退、獲落登陸之敵、由蘇湖鵬來約一大隊、大渡口敵四百餘無異動。

【中央社貴池二十九日電】今日有敵機四架、在銅陵附近之須安及貴池鐵投彈八枚、民房多間落彈起火、同時有敵機兩架、在香山東之黃山附近投十餘彈、死傷居民二十餘人。

【中央社九江二十九日下午七時電】昨晚敵約二千餘向潛太公路陳家牌樓附近我軍陣地猛攻、該地我軍已築工事、與兵與步兵承火器切實協同、將敵擊退後、敵又分兩隊向我左右兩翼迂迴、仍被我擊退。

【中央社貴池二十九日電】本日午後一時左右有敵機二架掩護敵艦兩艘、在貴池東流間之李陽河投彈轟炮擊、旋有汽艇滿載敵軍企圖傍岸、經我守軍沉着擊退、敵艦即駛回鑑。

【中央社潢川二十九日電】在界牌石以東與我對峙之敵共約三千餘、山砲多門、二十八日晨敵由小池驛突增步兵二千餘沿潛太公路向王家牌樓陳家樓陣地猛犯、並以敵機數架向我陣地投彈十餘枚、我軍沉着應戰、斃敵甚多、刻敵增加千餘向我反攻未逞、現我正固守中。

美飛機輸出 本年五月份 達八百萬美元
較去年同月增一倍以上 其中運敵國竟佔第二位

敵如侵瓊島 實自取覆滅
法人之觀察

蘇聯冷藏船 敵非法扣留

綏西前綫 平靖無戰事

敵機襲星子 被擊落一架

立陶宛 米美爾區 發生紛擾

敵慘無人道 又決運河堤
圖淹灌我軍民減低抗戰力量
蘇北各縣成澤國省府搶救中

財部訂定辦法 鼓勵土產出口商
以減輕成本調整市價為方法
以維護生產促進外銷為指歸

大汶口敵 有東犯模樣

敵機十二架 兩度襲廣州

屈映光呈報豫災情
委座囑妥速辦理
被難災黎至為系念
安撫振濟多賴賢勞

滬中學教聯會 改編教科書
期適合抗戰需要

英國改組 高射砲隊

敵發動節約運動後
東京各證券狂跌
敵五相將再會商新經濟條例
徵軍需業勞工敵定八月實施

我財政狀況 較敵國為優

荷包島附近 敵一汽艇中我水雷

軍法總監部發表 失職受懲軍官佐
軍長周祖晃作戰不力免職
團長冉國鐵等抗命處死刑

英使克拉克 由滬赴港

敵漁船一艘 被蘇聯扣留

義相與陸長商談
撤退在西志願兵
以便英義協定能迅速付諸實施
英法德義決共同負担撤退費用

關於海軍質的限制
英與瑞典等國 成立協定草案
一俟美法德俄贊同即行簽字
依瑞典等國情形得造特種艦

川粵等省積極籌開 抗戰建國紀念會
同民下月七日舉行祈禱會
追悼陣亡將士暨死難同胞

蘇聯飛行家 長途飛行成功
由莫斯科出發至海參威 僅費念四小時沿途未停

滬虹口區 又陷恐怖狀態

漢奸陳德明 在滬被槍殺

聞喜仍在包圍中
我突攻霍縣車站
晉省增援敵被我阻擊於蒙城鎮
臨汾敵圖偷渡汾河我嚴加戒備
晉北廣靈敵受重挫

美政府抗議

振災辦事處 積極救濟豫災
決定治標治本依次舉行
朱慶瀾已抵洛襄助辦理

黃水以西殘敵 將全部肅清
道清西段敵據沁陽博愛
濟源以西敵我激戰甚烈

保定附近 發生激戰 我再克安國

奧國清黨 被捕者達千人

簡訊

難民福音

救濟處賓處長談：竭盡智能救濟難胞

決不使流離失所同胞有凍餒之苦
設各縣辦事處支配收容難民人數
最近期內親赴湘西南各縣視察

難民救濟處改組後，記者於昨（二十九）日往訪該處正副處長賓步程、皮名振二氏，該處暫假民衆俱樂部爲辦公地點，今日始行移入，故一切尚在部署中。

賓氏談話

工作進展

難童來湘

本省霍亂流行 張主席極爲關懷

延見衛生專家商討防治方法

宣傳週第一日在教育會舉行

兩種公債到期本息開始兌付

各縣抗敵分會

本市土地登記處本日結束

湘岸鹽務處調節民食平衡鹽價

區鄉民訓員學業救濟辦法

本省民衆訓練決賡續推行

民訓處續登記工作人員

幷令受訓婦女服務傷兵

為所得稅撥充國防公債基金 敬告湖南民衆書

—財政部所得稅事務處湖南辦事處印發—

抗戰建國紀念大會籌備處開首次會議

聘請張主席等爲大會主席團

調查出征軍人家屬派員慰問

修業附小募集大批錢物救濟來湘難童

記者學會長沙分會

鄧悌以十事勉所屬

出巡澧縣對各機關代表之訓詞

在瀏叛變營長趙翼天昨晨伏法

保安司令部宣佈罪狀

省會公私學校不得鳴鐘上課

來函節登

湘水利會本年份設計工作進行方案



文化教育之開拓！

張主席說：

（一）

「談到學生方面，一般的精神都很好，我們走到很多縣份沒有看見一個學生穿着襪子或鞋子，都是赤腳穿草鞋，很能刻苦。在乾城所屬鄉村師範，其校址離城有十幾里路，我到乾城的時候，他們趕上城來歡迎，當天又趕回去，第二天早上又趕上來參加大會，大會剛剛完畢，跑步回校又整隊離訓。我看他們個個精神健旺，訓練良好，實在值得我們稱道的。其他各地學校的學生，尤其是很有許多地方的小學生，訓練得很好，我們看到那幾小學生也表現一種雄糾糾的整齊嚴肅的精神，覺得非常感動。從這一種精神上使我們深深感覺國家前途是有無限的光明與希望。我們能有這樣良好的刻苦的教師，來培植後輩的人才，我們後輩的小同胞又有這一種良好的精神表現，這實在是我們國家民族新生命的光輝，這個新的生命發揚滋長起來，我們還怕甚麼？我們要發揚這一種精神，使他普遍到湖南全省，普遍到全國。

（二）

其次講到湘西地方教育的缺點，整潔教育不夠也是一點，所經過的各縣，以芷江學生的精神最好，也很整潔，其他各處就差一點。我們所謂整潔，並不是講漂亮，我們學生所穿的衣服雖然破爛一點，這不要緊，但是整潔是要注意的。今後我們對於整潔的教育，還要加以相當的努力才行。還有，很多學生，甚至小學生都顯有神經衰弱營養不良的樣子，這一點對於國民體質的進步很要緊，我們也不能不予以注意。」

「在某一個東鄉的縣份，我們視察了好幾個學校，一個縣立中學和另外一個私立學校差不多是比鄰而居，但一邊是我們中國人辦的，一邊是教會辦的，介這兩邊學校的情形來比較一下，真是相形見絀，使人慚愧到無地可以自容，在教會所辦的學校裏，一眼看下去，到處是整齊清潔，井井有條，總覺精神，處處週到。我走進他們的學校，看氣象就不同，再走進了講堂，小學生也會由值日生喊立正敬禮，並且再喊一二三坐下，看看他們學校裏所掛的課程表，自修表，日記本子，與其他一切東西的放置與排列，總是有秩序很整齊，很清潔。

爲什麼我們公立的學校不及人家呢？或者有人以爲教會學校錢多，所以辦得好，但是事實並不盡然。這個教會中的一個女校有初中三班，小學六班，幼稚園兩班，全年經費只六千四百餘元，加上自己的收入一千餘元。」

（左）主席檢閱小學生之一「我看他們個個精神健旺」

（左）主席檢閱小學生之二「芷江學生精神最好」

（上）沅陵貞德女校

（上）主席檢閱小學生之三「有許多地方的小學生也訓練得很好」

（左）乾城所里鄉師

張主席出巡湘西剪影（五）

（左）主席巡察學校

「說到教師的教授法，那有些地方簡直可笑！我在某地一個學校裏曾親自試驗，聽了很久，說不出一個所以然來，我實在不懂。有一次，看見一個教師，正在講外國地理，說些甚麼地中海好望角，那教板上並沒有掛地圖，教師也沒有畫一個圖，完全是空中樓閣，試問這幾個學生到什麼地方去找地中海，什麼地方去找好望角呢？像這樣的教授法我實在不敢恭維的，這簡直新奇得不可解！」

（上）主席檢閱小學生之四「我看那些小學生也表現一種整齊嚴肅的精神」

（上）主席檢閱女童軍

主席檢閱小學生之五（左）女生行列

（左）沅陵各機關及民衆歡迎主席大會